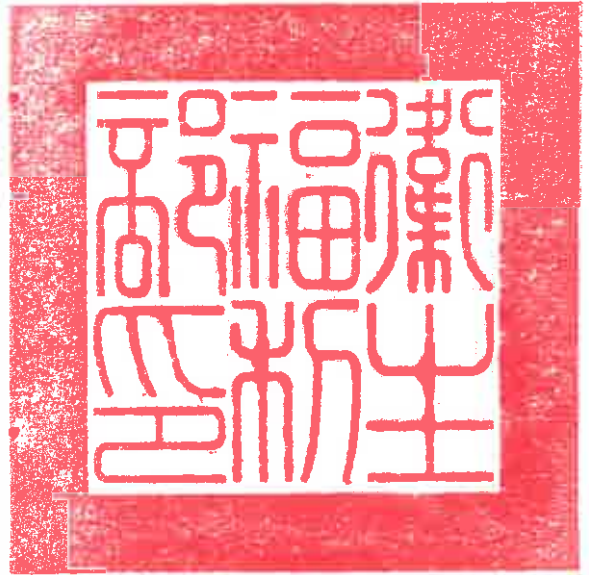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041667091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104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追蹤輔導訪查結果。

依據：緊急醫療救護法第38條。

公告事項：104年度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評定追蹤輔導訪查結果：
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縮短其原評定效期1年，合格效期改
至105年12月31日止。

部長 蔣丙煌